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以通讯、邮件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赖志坚先生主持，会议应当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候选董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经公司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赖志坚先生、欧国雄先生、周云峰先生、夏华悦先生、梁珺先生、黄伟忠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共分为六个子议案，分别为：

- 1.1 提名赖志坚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2 提名欧国雄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3 提名周云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4 提名夏华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5 提名梁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6 提名黄伟忠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逐项审议，上述六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经第九届董事会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骆涛先生、赖小平先生、林辉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其中独立董事赖小平先生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之日（2026 年 10 月 29 日）止。本议案共分为三个子议案，分别为：

- 2.1 提名骆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2 提名赖小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3 提名林辉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逐项审议，上述三项子议案的表决结果均为：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康美药业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